

## 申辦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應備文件

1. 申請書。
2.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3. 土地登記謄本。
4. 畫出魚塭位置圖（或以地籍圖謄本代替）及魚塭配置相對位置圖。
5. 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、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檢附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證明書。
6. 土地非申請人所有者，請附土地使用同意書、同意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或租賃契約書。
7. 土地為二人以上共同持有並委由其中一人經營者，請附魚塭共同經營切結書、共同經營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8. 檢還舊有養殖漁業登記證，遺失者寫切結書。（新戶無需）

註：

1. 以上文件請各準備 2 份，其中一份複印即可。
2. 複印本請用印。